

证券代码：300418

证券简称：昆仑万维

公告编号：2015-026

##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相关公告已于2015年3月30日在巨潮网上披露完成），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通过金融机构进行委托理财，在确保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委托理财额度不超过1亿元，在此限额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 1、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 2、投资产品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低风险、流动性较高、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 3、投资金额

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4、委托理财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事项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保荐机构发表独立核查意见后正式实施，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委托理财资金仅限于自有闲置资金，风险可控，主要是选择低风险、流动性较高、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公司对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造成影响，并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 五、投资风险和风险控制措施

### 1、存在的风险：

(1) 尽管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 2、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部监督，并于每个会计年度末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 六、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意见

(一)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

鉴于上述情况，我们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

(二) 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

## 八、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4.13